

# 四川文化艺术学院

## 关于非教学类学生活动报备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加强对校内非教学类学生活动的指导及管理，维护校内秩序及安全稳定，促进校园精神文明建设，保证各种利于学生成长成才的非教学类学生活动的顺利开展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对校内非教学类学生活动的报备程序进行了规范，现通知如下：

校内各非教学类学生活动报备流程为：各活动主（承）办方制定活动方案、安全预案后，由活动负责人填写《四川文化艺术学院学生活动报备表》（附后），与活动方案、安全预案一同送至主（承）办方所属二级学院团总支、党总支审批（学生社团活动由主管单位校团委负责审批，），审批后送校团委、学生工作部备案。

校内各非教学类学生活动申报、审批要求：1、主（承）办方在策划学生活动时目的性和计划性须明确，内容须积极向上、能促进学生综合素质全面发展，对学生思想、行为能起引领作用，形式丰富多彩、富有吸引力；2、制定安全预案时须明确责任、具备很强的实操性；3、各单位在审批时要进行严格审查，须保证活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学校相关管理要求，做好安全教育和安全预防措施，且开展活动时不得影响学生的日常课程，维护校内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。

该通知自发布之日起试行，请遵照学校相关管理规定对非教学类学生活动进行审批、报备。

四川文化艺术学院  
学生工作部 校团委  
2018年12月13日

附：

## 四川文化艺术学院学生活动报备表

主办单位：

承办单位：

报备时间： 年 月 日

活动总负责人		活动时间	年 月 日 时 至 月 日 时
活动场地		参加人员	
参加人数		联系人电话	
活动主题、 内容、形式 & 安全预案			
活动主(承)办方所属二级学院团总支审批意见：  团总支书记（签名、盖章） 年 月 日	活动主(承)办方所属二级学院党总支审批意见：  党总支书记（签名、盖章） 年 月 日		
校团委意见：  审批人（签名、盖章） 年 月 日	学生工作部意见：  审批人（签名、盖章） 年 月 日		
备注：1、报备时须提交活动方案及安全预案； 2、此表仅限非教学类学生活动报备使用； 3、社团活动由校团委、学生工作部负责审批。			